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东校区
 扩建工程人才公寓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9-G3-26324-KLZB）中标结果公告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玉林师范学院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就 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东校区扩建工程人才公寓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 采用 公开招标 方式进行招标，现就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东校区扩建工程人才公寓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GXZC2019-G3-26324-KLZB）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东校区扩建工程人才公寓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包括①新建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施工图设计，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39000 m²，新建综合教学楼 6#1 栋，建筑面积约 29000 平方米(含地下室 4000 平方米)；新建学术交流中心 1 栋，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配套的室外水电、道路、人行道、景观绿化等。②新建人才公寓 1#、2#、3#楼施工图设计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39000 m² (含地下室 4000 平方米)，配套的室外水电、道路、人行道、景观绿化等。具体的内容及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合同履行时间（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内交付所有成果文件。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设计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规程要求合格以上，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

三、招标公告媒体及日期：2019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广西玉林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

四、评标信息：

评标日期：2019 年 9 月 19 日

评标地点：玉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玉林市玉东新区秀水路 2 号玉林市政务服务中心办公楼五楼)

评标委员会成员：蒋瑛(组长)、谭大燕、凌容惠、许魏、黄维

五、中标信息：

中标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城乡规划设计院

中标总金额：人民币贰佰贰拾玖万元整（¥2290000.00 元）

中标人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 30 号

主要中标标的信息

服务项目	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东校区扩建工程人才公寓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
数量	1 项（包括①新建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施工图设计，②新建人才公寓 1#、2#、3#楼施工图设计）
项目内容及要求	玉林师范学院东校区扩建工程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东校区扩建工程人才公寓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设计内容包括①新建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施工图设计，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39000 m ² ，新建综合教学楼 6#1 栋，建筑面积约 29000 平方米(含地下室 4000 平方米)；新建学术交流中心 1 栋，建筑面积约 11000 平方米、配套的室外水电、道路、人行道、景观绿化等。②新建人才公寓 1#、2#、3#楼施工图设计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39000 m ² (含地下室 4000 平方米)，配套的室外水电、道路、人行道、景观绿化等，具体内容及要求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报价	人民币贰佰贰拾玖万元整（¥2290000.00 元）【其中：新建综合教学楼 6#楼、学术交流中心施工图设计(含配套的室外水电、道路、人行道、景观绿化等)报价¥1242000.00；人才公寓 1#、2#、3#楼施工图设计(含配套的室外水电、道路、人行道、景观绿化等)报价¥1048000.00】
服务承诺：	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日历天）内交付所有成果文件。

2、服务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设计质量标准、技术规范及规程要求合格以上，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
3、施工图设计：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要求的编制深度，并能根据评审机构及审批机关的修改意见进行及时修改和完善。在项目设计过程中，中标人要以节约不浪费为原则，为业主单位考虑控制项目投资成本。

六、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中标总金额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后再下浮 15%计取，具体费率标准为：100 万元以下：1.5%；100~500 万元：0.8%；即代理服务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贰万壹仟伍佰贰拾贰元整（¥21522.00 元）

七、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玉林师范学院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州区教育东路 1303 号

联系人及电话：黄老师，0775-2666656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室

项目联系人：李静 联系电话：0775-2687688

3、监督部门：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电话：0771-5331544

七、中标结果公告：自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

供应商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

